交银施罗德中证港股通央企红利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6 年第 3 季度报告

2026 年 9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6 年 10 月 27 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约定，于 2026 年 10 月 26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6 年 07 月 01 日起至 09 月 30 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交银中证港股通央企红利指数
基金主代码	025189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5 年 10 月 28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47,903,543.67 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采用指数化投资策略，紧密跟踪中证港股通央企红利指数，追求跟踪偏离度与跟踪误差最小化。
投资策略	本基金主要采用组合复制策略及适当的替代性策略以更好的跟踪标的指数，实现基金投资目标。在正常市场情况下，力争控制本基金日均跟踪偏离度的绝对值不超过 0.35%，年跟踪误差不超过 4%。如因指数编制规则调整或其他因素导致跟踪偏离度和跟踪误差超过上述范围，基金管理人应采取合理措施避免跟踪偏离度、跟踪误差进一步扩大。 当指数编制方法变更、成份股发生变更、成份股权重由于自由流通量调整而发生变化、成份股派发现金股息、配股及增发、股票长期停牌、市场流动性不足等情况发生时，基金管理人将对投资组合进行优化，尽量降低跟踪误差。
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港股通央企红利指数收益率（经估值汇率调整）×95%＋人民币银行活期存款利率（税后）×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是一只股票型基金，其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理论上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本基金为指数型基金，主要采用完全复制法跟踪中证港股通央企红利指数，具有与标的指数相似的风险收

	益特征。 本基金投资港股通标的股票，会面临港股通机制下因投资环境、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以及交易规则等差异带来的特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交银中证港股通央企红利指数 A	交银中证港股通央企红利指数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25189	025190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18,065,946.21 份	29,837,597.46 份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6 年 7 月 1 日-2026 年 9 月 30 日）	
	交银中证港股通央企红利指数 A	交银中证港股通央企红利指数 C
1.本期已实现收益	12,761.38	21,366.60
2.本期利润	1,875,889.75	3,477,505.04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1028	0.1058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7,248,208.79	28,429,807.07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9547	0.9528

注：1、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的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和信用减值损失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交银中证港股通央企红利指数 A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2.04%	0.79%	10.57%	0.80%	1.47%	-0.01%
过去六个月	-0.61%	0.80%	-3.59%	0.82%	2.98%	-0.0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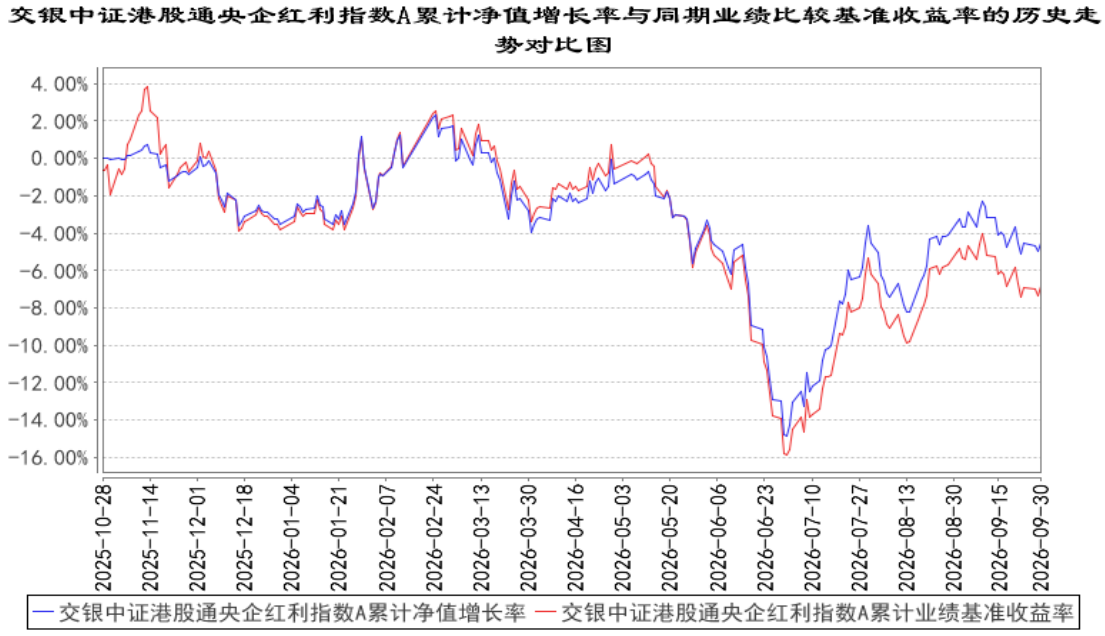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4.53%	0.78%	-6.87%	0.86%	2.34%	-0.0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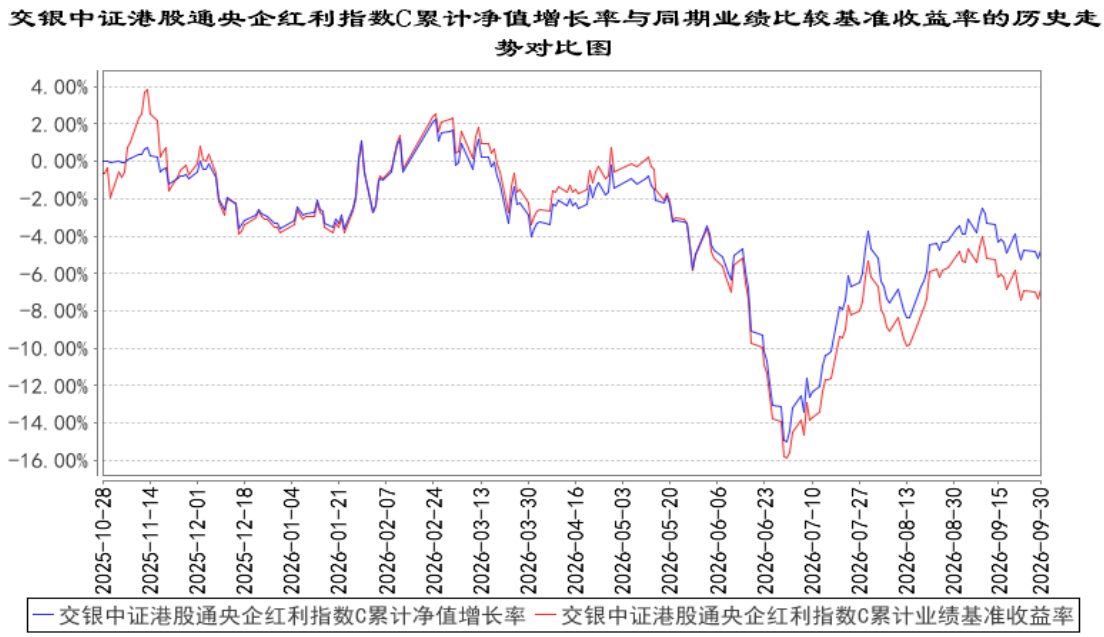
交银中证港股通央企红利指数 C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1.98%	0.79%	10.57%	0.80%	1.41%	-0.01%
过去六个月	-0.74%	0.80%	-3.59%	0.82%	2.85%	-0.02%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4.72%	0.78%	-6.87%	0.86%	2.15%	-0.08%

注：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中证港股通央企红利指数收益率（经估值汇率调整）×95%＋人民币银行活期存款利率（税后）×5%，每日进行再平衡过程。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注：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25 年 10 月 28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报告期期末，本基金运作时间未满一年。本基金建仓期为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的 6 个月。截至建仓期结束，本基金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有关投资比例的约定。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邵文婷	基金经理、多资产研究部副总监	2025 年 10 月 28 日	-	10 年	硕士。2016 年加入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量化投资部研究员/投资经理。

注：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期后变动（如有）敬请关注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公告。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在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基金合同的约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公司制定了严格的投资控制制度和公平交易监控制度来保证旗下基金运作的公平，旗下所

管理的所有资产组合，包括证券投资基金和私募资产管理计划均严格遵循制度进行公平交易。

公司建立资源共享的投资研究信息平台，确保各投资组合在获得投资信息、投资建议和实施投资决策方面享有公平的机会。公司在交易执行环节实行集中交易制度，建立公平的交易分配制度。对于交易所公开竞价交易，遵循“价格优先、时间优先”的原则，全部通过交易系统进行比例分配；对于非集中竞价交易、以公司名义进行的场外交易，遵循公平交易分配原则对交易结果进行分配。

公司中央交易室和风险管理部进行日常投资交易行为监控，风险管理部负责对各账户公平交易进行事后分析，于每季度和每年度分别对公司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的整体收益率差异、分投资类别的收益率差异以及不同时间窗口同向交易的交易价差进行分析，通过分析评估和信息披露来加强对公平交易过程和结果的监督。

报告期内本公司严格执行公平交易制度，公平对待旗下各投资组合，未发现任何违反公平交易的行为。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基金于本报告期内不存在异常交易行为。本报告期内，本公司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没有超过该证券当日总成交量 5%的情形，本基金与本公司管理的其他投资组合在不同时间窗下（如日内、3 日内、5 日内）同向交易的交易价差未出现异常。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26 年三季度，国内经济延续“总量承压、结构分化”格局，A 股在科技板块估值消化与周期红利价值重估的双重作用下经历风格切换，双创指数从历史高位大幅回撤，而传统能源与红利资产逆势走强。三季度，制造业景气经历“先抑后扬”的 V 型走势。7 月制造业 PMI 大幅回落至 49.2%，产需两端同时收缩；9 月制造业 PMI 重返扩张区间，前期政策发力与季节性因素共同推动制造业景气边际修复。非制造业方面，7 月、8 月商务活动指数均维持在 49.0%的收缩区间，服务业与建筑业景气同步承压；9 月非制造业 PMI 回升至 50.2%，但修复力度偏弱，需求端复苏的持续性仍有待观察。资金层面，三季度南向资金流入势头有所加快，期间累计净流入 1156 亿人民币，内资仍是港股重要的增量资金来源。美联储在 7 月“按兵不动但内部分歧加大”后，于 9 月以全票赞成将联邦基金利率目标区间上调 25 个基点至 3.75%-4.00%，为 2023 年 7 月以来首次加息，短期政策不确定性有所落地，但点阵图鹰派程度超预期。政策方面，7 月政治局会议对上半年经济定调为“动能向新、结构向优”，同时明确要求“高度重视经济运行中的困难挑

战”，重提“加大逆周期调节力度”；9 月国务院常务会议提出“推出一批务实管用的增量政策”，并明确“研究出台稳定房地产市场”的政策措施，次日三部门联合发布居民购房贷款贴息政策，释放了稳地产信号。回顾三季度市场行情，A 股、港股同步出现“科技成长集体回调、红利价值逆势走强”格局，期间科创 50、创业板 50 均跌超 30%，恒生科技亦跌 5%；而中证红利、港股通央企红利指数则分别上涨 9%、12%。具体来看，7 月初 A 股科技赛道交易拥挤度达到历史极值，前期涨幅巨大的电子、通信等板块遭遇集中抛售，单月跌幅超 30%；而港股市场情绪阶段性回暖，互联网龙头与金融板块修复明显，恒生指数、恒生科技单月分别上涨 13%、8%。港股红利资产亦表现较好，银行板块成为 7 月港股最强主线之一；美伊冲突再起推动油价飙升，能源板块再度走强。8 月随着英伟达财报超预期，A 股科技板块一度出现阶段性修复，但美联储加息预期升温与中东局势升级的外部扰动持续压制风险偏好；外部流动性预期恶化亦压制港股市场。9 月美联储加息落地、美债收益率一度攀升至 5.29%，全球高估值成长资产普遍承压，A 股、港股科技板块均加速回调，红利资产跌幅相对较小。作为跟踪基准指数的指数基金，本基金在三季度总体呈现震荡上行态势。

展望 2026 年四季度，市场核心矛盾将继续围绕美联储货币政策路径——9 月点阵图所释放的年内再加息一次、2027 年不降息是否会兑现，将是后续全球资产定价的核心变量，市场需在“基本面韧性”与“流动性再收紧”之间重新寻找平衡。从宏观政策看，国内政策预计将逐步从“方向性部署”进入“落地兑现期”，三季度末一揽子增量政策的集中出台标志着宏观政策加力进入新阶段；经济基本面企稳向好的方向预计延续，但弹性仍待观察。产业层面，预计以落地细化、定向扶持为核心。高端制造、AI、创新药获得专项信贷与技改补贴双重支撑，“人工智能+”场景开放、新型电池产业配套政策陆续落地；年末“六张网”基建集中投放资金，或带动设备、配套储能需求上行。海外流动性方面，美联储 9 月加息 25BP 后，年内继续加息概率仍高，全球流动性边际收紧将对高估值成长板块形成阶段性压制。港股方面，当前恒生指数估值处于历史中低水平，具备一定吸引力，南向资金和企业回购亦为市场提供一定支撑，但海外利率高位和主动外资不足仍是短期制约因素。短期来看，红利板块三季度已经累积一定相对收益，股息率降至中低水平，预期回报空间或相对收敛。但临近年末机构避险与调仓需求升温，资金有望向高股息资产再平衡。叠加美联储后续政策路径仍存不确定性，市场风险偏好易反复波动，红利资产依托稳定现金流与高分红属性，或能够有效平滑组合波动。长期来看，险资、养老金等长线资金配置需求持续释放，资金底部承接力充足。同时国内低利率环境延续，固收类资产收益持续下行，高股息资产稀缺性凸显，可长期配置作为组合压舱石。总体而言，中长期我们仍谨慎看好港股红利资产的表现。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本基金（各类）份额净值及业绩表现请见“3.1 主要财务指标”及“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部分披露。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连续二十个工作日以上出现基金资产净值低于 5000 万元的情形，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基金资产净值仍低于 5000 万元。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42,640,706.12	92.84
	其中：股票	42,640,706.12	92.84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2,420,776.77	5.27
	其中：债券	2,420,776.77	5.27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406,657.00	0.89
8	其他资产	462,926.78	1.01
9	合计	45,931,066.67	100.00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通过港股通机制投资香港股票的公允价值为 42,640,706.12 元，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为 93.35%。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指数投资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无。

5.2.2 报告期末积极投资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无。

5.2.3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人民币）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工业	15,422,028.20	33.76
金融	12,444,190.27	27.24
能源	6,384,318.47	13.98
通信服务	4,027,410.49	8.82
公用事业	2,038,000.67	4.46
房地产	682,066.20	1.49
医药卫生	626,193.78	1.37
主要消费	596,352.96	1.31
原材料	420,145.08	0.92
合计	42,640,706.12	93.35

注：本报告采用中证 CICS 一级分类标准编制。

5.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股票投资明细

5.3.1 报告期末指数投资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1919 HK	中远海控	143,500	2,038,683.12	4.46
2	03877 HK	中国船舶租赁	852,000	1,766,267.82	3.87
3	01088 HK	中国神华	34,000	1,294,703.38	2.83
4	01138 HK	中远海能	80,000	1,256,040.14	2.75
5	00883 HK	中国海洋石油	60,000	1,234,064.59	2.70
6	00939 HK	建设银行	146,000	1,230,733.92	2.69
7	02388 HK	中银香港	27,000	1,211,016.02	2.65
8	00857 HK	中国石油股份	142,000	1,178,121.36	2.58
9	01398 HK	工商银行	171,000	1,131,749.51	2.48
10	00316 HK	东方海外国际	8,500	1,047,787.45	2.29

5.3.2 报告期末积极投资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股票投资明细

无。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2,420,776.77	5.30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	-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	-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	-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2,420,776.77	5.30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19827	26 国债 01	24,000	2,420,776.77	5.30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无。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无。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无。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无。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无。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无。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无。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无。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披露如下：

2026 年 09 月 23 日,国家外汇管理局北京市分局公示京汇罚[2026]29 号行政处罚决定书,给予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罚没共计 1577.06 万元人民币的行政处罚。

2026 年 06 月 05 日,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公示行政处罚决定书,给予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0 万元人民币的行政处罚。

2026 年 06 月 05 日,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公示行政处罚决定书,给予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5 万元人民币的行政处罚。

2026 年 02 月 14 日,央行公示银罚决字[2026]5 号行政处罚决定书,给予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罚没共计 4350.61 万元人民币的行政处罚。

2025 年 12 月 18 日,国家外汇管理局北京市分局公示京汇罚[2025]49 号行政处罚决定书,给予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罚没共计 1142.59 万元人民币的行政处罚。

2025 年 12 月 19 日,央行公示银罚决字[2025]110 号行政处罚决定书,给予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961.5 万元人民币的行政处罚，并没收违法所得 434.57 万元。

基金遵循指数化投资理念，绝大部分资产采用完全复制法跟踪指数，以完全按照标的指数成份股组成及其权重构建基金股票投资组合为原则，进行被动式指数化投资。本基金对上述主体发行证券的投资遵守本基金管理人基金投资管理相关制度及被动式指数化投资策略。

除上述主体外，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其他发行主体本期没有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约定的备选股票库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超出基金合同约定的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459,986.71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2,940.07
6	其他应收款	-

7	其他	-
8	合计	462,926.78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无。

5.11.5 报告期末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5.11.5.1 报告期末指数投资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无。

5.11.5.2 报告期末积极投资前五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无。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交银中证港股通央企红利指数 A	交银中证港股通央企红利指数 C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18,385,843.63	36,354,693.73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116,083.24	5,084,463.82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435,980.66	11,601,560.09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8,065,946.21	29,837,597.46

注：1、如果本报告期间发生转换入、份额类别调整、红利再投业务，则总申购份额中包含该业务；

2、如果本报告期间发生转换出、份额类别调整业务，则总赎回份额中包含该业务。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无。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无。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机构	1	2026/7/1-2026/9/30	10,561,257.76	-	-	10,561,257.76	22.05
产品特有风险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出现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超过基金总份额 20%的情况。如该类投资者集中赎回，可能会对本基金带来流动性冲击，从而影响基金的投资运作和收益水平。基金管理人将加强流动性管理，防范相关风险，保护持有人利益。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1、中国证监会准予交银施罗德中证港股通央企红利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注册的文件；

2、《交银施罗德中证港股通央企红利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3、《交银施罗德中证港股通央企红利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4、《交银施罗德中证港股通央企红利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5、关于申请募集注册交银施罗德中证港股通央企红利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法律意见书；

6、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7、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8、报告期内交银施罗德中证港股通央企红利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在规定报刊上各项公告的原稿。

9.2 存放地点

备查文件存放于基金管理人的办公场所。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办公时间内至基金管理人的办公场所免费查阅备查文件，或者登录基金管理人的网站(www.fund001.com)查阅。在支付工本费后，投资者可在合理时间内取得上述文件的复制件

或复印件。

投资者对本报告书如有疑问，可咨询本基金管理人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本公司客户服务中心电话：400-700-5000（免长途话费），021-61055000，电子邮件：services@jysld.com。